

澎湖縣文光國小辦理 110 年 「國民中小學教師全民國防教育活動」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- 1、全民國防教育法。
- 2、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法。
- 3、各級學校全民國防教育課程內容及實施辦法。
- 4、各級學校推動全民國防教育實施計畫。
- 5、教育部補助辦理全民國防精神動員教育活動實施要點。

貳、目的：

為增進國民中小學教師全民國防教育融入式教學成效，提昇國民中小學教師全民國防教育教學知能，強化教師專業成長，辦理參訪與戰爭有關的歷史場址，呼應澎湖文旅年的文化特色，透過東台、西台清涼彈藥庫…等場址的介紹與踏查，搭配人權教育有關戰爭的議題，使教師認識澎湖因應戰爭所設置的軍事砲台位置，戰爭的意涵及發生的嚴重性，並透過人權教育的課程，提升教師知能進而於課堂或戶外教學實施，內化為學生的價值，可以避免日後戰爭的可能性及提升學生對國家的認同和使命感。

參、辦理單位：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。
- 三、承辦單位：澎湖縣馬公市文光國民小學。

肆、參加對象：本市所屬國民中小學教師(含校長、主任及組長)及幼兒園教師(教保服務人員)共 40 位。

伍、實施時間與地點：

- 一、時間：110 年 10 月 8 日(星期五)下午 13 時 30 分至 17 時 30 分
- 二、地點：東台古堡、西台古堡、清涼彈藥庫。

陸、活動內容及規劃：

時間	內容	地點	備註
1310-1330	報到集合	待定	

1330-1500	參觀西台古堡及解說	西台古堡	由輔導員進行解說(含 10 分鐘遊覽車路程解說)
1500-1630	參觀東台古堡及解說	東台古堡	由輔導員進行解說(含 10 分鐘遊覽車路程解說)
1630-1730	參觀清涼彈藥庫	清涼彈藥庫	由輔導員進行解說(含 10 分鐘遊覽車路程解說)
1730	歸賦		

柒、一般規定：

- 一、全程參與之人員，核發完成工作坊課程教師研習時數 4 小時。
- 二、為維持研習品質與準時發車，請與會人員準時報到。
- 三、基於環保愛地球之理念，請與會人員自行攜帶環保杯，承辦學校將不供應紙杯。
- 四、承辦活動相關人員依「澎湖縣國民中小學教職員一般獎勵案件實施要點」給予獎勵。

捌、防疫措施：

- 一、參與者須保持社交距離，保持室內 1.5 公尺、室外 1 公尺；無法維持社交距離時，應戴口罩。
- 二、發燒或有呼吸道症狀者，應儘速就醫後在家休息，避免參加活動。

玖、預期效益：以戰爭歷史場址為基底出發方式呈現不一樣的國防教育內容，使國民中小學教師了解全民國防教育與鄉土文化、歷史古蹟做在地化的結合，使教師更了解家鄉所在地的歷史脈絡與演變，藉以凝聚全民國防共識，進而透過融入式教學培養學生國家意識及認同感。

拾、經費：所需經費合計為新臺幣 2 萬 5,000 元，如經費申請表（如附件 3）。

拾壹、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另函補充之。